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0 董-07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0 年 6 月 2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传真的方式发出。

2. 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在宁德市蕉城区蕉城南路 68 号东晟泰丽园 1 号楼 3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

3. 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

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名，名单如下：郭嘉祥、叶宏、陈丽芳、雷石庆、胡建华、刘宁、郑守光。

董事林崇先生、罗成忠先生因出差在外委托董事郭嘉祥先生代为表决。

4. 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嘉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

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聘任陈琦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原财务总监叶宏先生因工作变动于近日辞去公司财务总监的职务。为了工作更好的延续和开展，根据公司总经理罗成忠先生的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陈琦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陈琦先生情况介绍详见附件）。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独立意见：陈琦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验能够胜任其所担任的相应岗位的职责要求，其提名、表决等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它法律、法规中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董事会聘任陈琦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2、审议《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资产抵押的议案》；

为了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0 万元。授信额度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该笔授信以本公司福鼎桑园水电站的资产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拥有的福鼎桑园水电站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保证，授信期限两年，利率授权董事长在签订借款合同时确定。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5 日

附件：

陈琦，男，福建福安人。1969年10月出生，1992年1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高级会计师。曾任宁德市汽车运输总公司审计科、财务部干事，宁德市汽车运输集团公司财务部副主任、主任，宁德市交投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宁德市城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兼任宁德市三都澳新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董事、宁德市宁运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监事。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